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國小部 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
- (二) 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
- (三)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等有關規定辦理。

二、甄選類別及人數：

課後照顧班教師**正取 5 名**（備取若干名，視實際參加學生數而定）。

三、工作內容：

- (一) 課後照顧班課程規劃及執行(課業輔導、體能活動、藝文勞作、閱讀指導等)。
- (二) 課後照顧班行政業務之協辦。
- (三) 其他課後照顧班相關交辦事項。
- (四) 教師負責班級由國小部排定，不得異議。
- (五) 上課時間：

【低年級班】 每週一、三、五 12:35-18:00；週二、四 15:45-18:00

【中年級班】 每週三 12:35-18:00；週一、二、四、五 15:45-18:00

四、報名資格條件：

(一) 基本條件：

1.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2. 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之情事者。
3.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
4. 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
5. 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款規定情事者。

(二) 報名資格，須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2. 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且表現良好者。
3. 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4.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五、報名方式：

- (一) 請備妥相關書面證件資料於 115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2 時前，以電子郵件寄送(請轉檔 PDF)至 elem5140@nehs.tc.edu.tw，或紙本親送或委託送至本校國小部(臺中市大雅區平和路 227 號)。信封請註明：應徵 115 學年度國小部課後照顧班教師。

(二) 所需書面證件資料如下：

1. 甄選報名表及個人自傳(附件 1)。

2. 符合報名資格證件影本(或合格教師證)。
3.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貼於報名表上)。
4. 退伍令影本(免役者免附)。
5.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附件2)。
6. 其他相關服務證明或優良事蹟影本。

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六、甄選方式:

(一) 書面資料審查 50%:

含資格、學歷、任教經歷、特殊表現、證明資料、個人自傳……等。

(二) 面試 50%:

專業對談,每人 10 分鐘。(9 分鐘按兩短鈴、10 分鐘按一長鈴)

七、面試時間:

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起。

請攜帶所有書面證件正本面試(正本查驗後發還,於下午 1 時 15 分先至國小部報到)

八、放榜及錄取:

(一) 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放榜,並公告錄取人員姓名於本校網頁。並另行電話通知錄取班別及上班時間。

(二) 總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達最低錄取標準者,依成績高低擇優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則抽籤決定;正取人員未報到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備取人員若干名作為儲備教師,經公告後列冊候用,依參加課後照顧班學生人數狀況依序通知應聘。

(三) 人員錄取聘任後,如發現有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及教師法第 14 條或檢附不實證件致資格不符者,錄取無效不得異議;經繳驗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

九、聘用期間:

(一) 自 115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16 年 6 月 29 日止。以課程開始至課程結束日止,若參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或需減班時依序停止聘用,不得異議。

(二) 工作時間得視本校學生報名情形和市府及本校行事曆期程辦理。

(三) 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未經本校同意者,需以一學期為單位始可離職,且需於離職日前一個月提出書面申請。

十、核薪方式:

依相關規定計薪,鐘點費每節新台幣 336 元(放學前)、新台幣 400 元(放學後)。

十一、聯絡方式:

其他相關疑問請洽 04-25686850 分機 5400。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國小部 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報名表

報考類別：兒童課後照顧班教師				編號：(學校填寫)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貼相片處
通訊地址				身分證字號			
通訊資料		E-MAIL：					
		室內電話：		行動電話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系科(組別)		畢業年月/證書字號	
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役畢，退伍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未役 <input type="checkbox"/> 無兵役義務					
教師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小學教師證		證書 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階段教師證					
經歷	任職機關		職稱	任職日期	離職日期		
報考資格類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且表現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繳驗證件影本 請自行檢核打勾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歷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報考資格證件(如 180 小時培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甄選報名表及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報考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低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年級 ※請勾選擇二或擇一 ※若擇二請直接於 <input type="checkbox"/> 中填寫 1.2		
※以上所填資料如有虛偽不實，應負法律責任。報考人：_____ (請簽名)							

初審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複審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	--	------	--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國小部 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個人自傳

※皆可採條列式敘述之

簡要自傳：

與國小學童相處經驗：

專長可應用於課後照顧班或課程規劃：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_____，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

身分證字號_____為應徵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課後照顧班教師所需，

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立同意書人：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簽名）

中華民國 115 年_____月_____日